

機伶小子

NICHOLAS PILEGGI 著 • 陸宗璇譯



當代名著精選311

機伶小子

原书缺页

本故事是亨利·赫耳一生在黑手黨生涯中的紀實，他由計程車行的小夥計，側身黑手黨拉基斯派的窩巢，逐漸幹上縱火、走私、販毒、搶劫各種不法勾當，道盡其中的曲折，內幕。

主要人物表

亨利·赫耳 (Henry Hill)

—— 一名紐約黑手黨徒。

凱倫 (Karen)

—— 亨利的妻子。

保羅·瓦里奧 (Paul Vario)

—— 黑手黨拉基斯幫派老大。

傑米·巴克 (Jimmy Burke)

—— 保羅手下一名最兇狠的打手。

麥克唐尼爾 (Ed McDonald)

—— 聯邦助理檢察官。

名家的推薦

皇冠當代名著精選

我有許多書，還有三個手足。

每當姊弟到我家拜訪之後，總想順手牽幾本書回去打發良夜。他們從來不看其他的書籍，總是偷拿『當代名著精選』。現在我將這套書藏在櫃子裡，可是還是防不勝防。

名作家／三毛

從第一期連載費禮所譯『原野奇俠』時起，『皇冠』三十多年來造就的譯者和推出的譯作難以數計，近六年三百種『精選』更使它登上名著中譯事業的新高峯。

名作家／彭中原

『皇冠』以放眼世界的視野，掌握文藝的尖端趨向，使世界當代作家的氣息和心跳，成為國內讀者一波波熟悉的聲響。對於期望更貼近現代情感的讀者，『皇冠』以敏銳的探觸，提供了最具『熱度』和『品質』的服務。

中廣節目主持人／楚雲

六年來皇冠出版了300種，平均每年52本『當代名著精選』，內容雖是文學，作業却像周刊，這是一項驚人的成就。

時報周刊發行人／簡志信

日子，有時候，說老實話，有點單調！皇冠的譯作常常在夏日靜謐的午後帶我走入一些奇妙的情節，所以，我必須寄上我的感謝！

作家／趙寧

楔子

一九八〇年五月二十一日，星期四，有個名叫亨利·赫耳的人，做了一個對他唯一有意義的決定：他不再存在。他在那撒都監獄中服刑，曾因陰謀大量販毒被判無期徒刑。聯邦檢察官要求他說出德國盧森薩航空公司六億美金大劫案中，他所擔任的角色；這是在美國歷史上最大一次成功的劫案。紐約警察局跟聯邦調查局聯手，要求他說出盧森薩劫案後十大謀殺案的內情。司法部希望跟他談談他跟另一名謀殺犯的關係，這個人涉及已判刑的義大利財務專家米契爾·辛都拉的案件。掃蕩犯罪組織的打擊部隊希望知道有關波茨坦大學籃球隊，他曾在一次計分詐騙計劃中行賄的事。財經諜報員們在尋找他從康乃狄克軍火庫中偷出來的一批自動武器和克萊摩地雷。布魯克林地區檢察官辦公室，希望得到一些在冷凍車中發現的一具屍體的有關資料；這個人凍得全身僵硬，需要兩天的時間融解，然後才能做醫藥測試及驗屍。

三週前，亨利·赫耳被逮捕時，那並不是大新聞；報紙上並沒有在第一版上登載這件事，晚報也未作專欄報導。他的被捕，祇不過是警察局一年一度找些令人讀許的事；在許多藥物案中，爆發一件稍微誇大的億萬金元藥物案而已。可是，亨利·赫耳的被捕，倒實在是價值難以測度的大事。赫耳從小在流氓窩中長大，他祇是一名機工，但他什麼都懂；他知道事情怎麼才辦得通，他知道是誰給機器打油，他知道屍首埋哪裏。如果他開腔說話，警察便知道亨利·赫耳將給他們一把鑰匙，開啓告發與定罪之門。即使他不說話，亨利·赫耳也知道他自己的朋友也要宰了他，就好像他們會宰殺了所有與盧森薩姆案有關的人一樣。亨利在獄中曾聽到這樣的消息：他自己的保護人，七十歲的流氓頭子保羅·瓦里奧，要跟他一刀兩斷；亨利從小是在他屋子裏長大的。另外，亨利最親密的朋友『紳士吉米』傑米·巴克，正計劃要謀殺他；他們曾經是生死相交的同夥，從他十三歲時便同在一起密謀，做案。

在這種情況下，亨利做了個決定：他成爲司法部聯邦證人保護方案中的一員。他的妻子凱倫，和他的孩子茱迪，十五歲，露絲，十二歲，今後將不跟他生活在一起，他們都換了新的身分證。話可以這麼說，亨利·赫耳從此在人間消失，將比做一個普通的人更容易些。赫耳存在的實際事證極爲脆弱。他的家顯然是他岳母所有，他的車子是以他的妻子的名字登記，他的社會安全卡和駕駛執照——兩者都有好幾份——都是假造的，用的都是假名字。他從沒有選舉過，也從沒有納過稅。甚至搭飛機買票，也不是用他自己的名字。事實上，除了出生證明書以外，祇有一種文件，證明亨利·赫耳曾經活過，那便是警察局對他的逮捕紀錄，那是從他十幾歲，給流氓當徒弟時就開始。

亨利·赫耳被捕一年後，他的檢察官對我說，赫耳要找一個人寫他的故事。那時我是社會新聞記者，曾寫過許多犯罪組織中的人物，對那些無知無識，妄自尊大的胡言亂語，冒充仁慈教父的暴徒，早已感到厭煩。此外，我從來也沒聽說過亨利·赫耳這號人物。在我的辦公室裏，有四箱子的索引卡，上面有我從報紙和法院判決紀錄蒐集而來的，犯罪組織中大小人物的姓名和故事細節。當我檢查我的索引時，發現到我有一份赫耳的紀錄卡，日期從一九七〇年開始，誤認他為約瑟夫·波那諾犯罪家族中的一員。然而從一大堆資料中，記錄着聯邦調查局已開始編纂他的資料，從一年以前逮捕到他開始，並以他為證人，因而顯出他的重要性。事情很清楚，亨利·赫耳這個人，至少值得會一會。

由於他是聯邦證人保護方案中的一員，因此會晤的地點，必須是他的安全得以確保的位置。我奉到指示在拉瓜底亞機場的布朗尼夫航空公司櫃台，跟兩位聯邦警官見面。到達那裏時那兩個人出現，他們手裏有我的機票，他們要求我到洗手間去。這簡直令人驚愕莫名，但他們解釋，祇要給過我機票後，我便不能離開他們的視線，直到我們登上飛機。他們絲毫不能鬆懈，讓我知道目的地後，給別人知道我要去哪裏。事實顯示，我們搭乘的飛機，不是布朗尼夫的班機，而我們降落的第一個地方，也不是亨利·赫耳等待的地方。那天我們搭了不止一班飛機，最後到達一個鎮市。以後我才知道，赫耳和他們的聯邦警衛，祇是在一兩個小時前抵達。

赫耳是個令人驚訝的人，言行舉動不像我曾經碰見過的道上混混。他談吐深含文法，偶爾面帶微笑。他對於他們生長的那個環境所知甚夥，但他談到它時，有種很罕異的超越感，而且他有一種局外人的眼光，事情看得很仔細。多年來，我訪談過的一些流氓，大多數都不能從他們的經驗中超越自己。

己，將他們的生活作某種透視。他們盲目地跟隨着流氓的行徑，極少看到沿途的風景。亨利·赫耳具有各種眼睛，他深為他成長的那個世界所吸引，對經歷的事鮮少不復記憶。

亨利·赫耳是個流氓，是個盜匪；他曾計畫密謀過，親身參與過，曾殺人越貨過。他知道怎麼行賄，也知道怎麼行騙。他是全天候的活躍歹徒，是來自犯罪組織中，能夠表明事件細節的惡棍，也是一般社會人類學家視為珍寶的人物。在道上，他和朋友們都互稱對方為機伶小子。對我而言，有關於他生活經歷的書籍，將可提供一種內行人的看法；對於那個世界，我們一般所聽到的不是來自外行，便是來自他們高層人物的陳腔濫調。

1

亨利·赫耳踏入黑社會，幾乎出於偶然。一九五五年，當他十一歲時，他信步進入一家計程車行，想要放學後打零工賺錢。車行漆着淡褐色，油漆斑剥，坐落在布朗維爾——東紐約布魯克林區，靠近皮特金大道的松樹街三九一號。這家單層店面的計程車行，兼作汽車修護服務辦公室，就在他家對街。他家裏有媽媽、爸爸、四個姐姐、兩個兄弟。亨利從有記憶開始，就被那地方迷惑住了。在他到那地方工作之前，常常看到一些長長的黑色凱迪拉克和林肯轎車，滑入這個社區。他曾見過這些面無表情的訪客，總是記得他們寬大的外衣。有些訪客身軀龐大，當他們從車子裏出來時，整個車身便升高好幾吋。他看到那些閃閃發亮的戒指，寶石鑲嵌的皮帶，黃澄澄的錶帶與白金手鍊。

那些在車行裏的人，跟附近鄰居的人完全不同。他們一大早便穿着綢質西裝，用手帕鋪在車前護檔上，然後坐下來聊天。他看到他們車子亂停，從來沒被開罰單，甚至堵住消防栓，也沒人敢管。到